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5-12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工科技	股票代码	0009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含树	安欣	
电话	027-87180126	027-87180126	
传真	027-87180167	027-87180167	
电子信箱	lhs@hgtech.com.cn	anxin@hgtech.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2,353,327,611.37	1,777,374,931.42	32.40%	1,754,338,85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351,348.21	52,822,244.73	218.71%	150,208,18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809,758.77	-23,521,845.34	575.34%	50,042,03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389,577.05	88,059,043.24	103.72%	-48,887,503.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6	216.67%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6	216.67%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1%	2.00%	4.01%	5.85%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4,690,942,444.01	4,172,965,692.99	12.41%	3,969,049,17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20,635,748.64	2,656,336,425.28	6.19%	2,616,477,929.6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1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97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6%	288,342,668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71%	24,153,049	0		
中国银行-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2.15%	19,134,815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2,297,846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汇鑫1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9,939,584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国有法人	1.11%	9,905,919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国有法人	1.01%	9,005,498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非凡结构化5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8,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五组合	国有法人	0.80%	7,120,277	0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76%	6,8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汇鑫1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非凡结构化5号"的受托人均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是中国进入经济增速平稳、经济结构优化升级、从要素和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的"新常态"下的第一年。这一年,国民经济继续深化调整;第三产业的比重继续提高、工业内部结构调整加快、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出口增速换挡,消费拉动作用继续增强。在这样的经济大环境下,公司继续贯彻"制造向高端,服务型制造"的转型战略,以"转型中快速发展"为经营指导方针,以二次创业再出发的变革精神、进取精神,扎扎实实推进市场拓展、业务模式转型、深化管理等重点工作,公司整体取得良好业绩,进一步夯实了发展基础。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3.53亿元,同比增长32.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亿元,同比增长218.7%,经营性净现金流1.79亿元,同比增长103.7%。

回顾全年,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1、以管理变革求突破,成效显著

2014年,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顺利完成,在管理模式、管理结构和经营团队激励政策上进行了重大变革,加强公司一体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的制度建设,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构建完整的考核指标体系和相应的奖惩机制,完善核心资产管控流程和制度,多渠道促进公司管理,规范了公司运营,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经营决策能力与管理执行水平。

2、以新产品、新市场、新客户为增长点,经营规模和效益双提升

2014年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在"制造向高端,服务型制造"的战略指引下,基于客户需求持续创新,着力打造销售精英团队,探索新的销售模式,加大高毛利产品和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在新产品、新市场、新客户方面取得突破。

3、以资本运营完善产业布局为支撑点,服务主营业务发展

2014年,公司深入践行"以产品经营夯实企业基础,以资本经营扩张企业规模"的经营理念,投资公司以"服务主业"为发展定位,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进行股权投资,通过构建产融结合的发展方式,探索以存量资本撬动广泛社会资本的经营路线;强化股权投资管理,建立健全对已投项目企业的规范化管理机制,确保股权资产的保值、增值;创新资金融通渠道,利用闲置资金,聚合社会资本,建立市场化运作机制,发起设立1.8亿创投基金。为更好地服务主营产业板块,扩大产业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打下良好基础。

4、以人力资源结构优化为着力点,投入产出比有效提升

2014年,公司坚持"引进高端人才,激励核心人才,培养青苗人才"的人才梯队建设思路,人力资源部以搭平台为首要职能,为各核心企业的人力资源职能发挥提供支持,为集约化的使用资源提供保障。通过动态人事管控,优化人员结构;通过引进、淘汰并用,降低人力成本;通过强化核心人才储备、培养的同时,以生产自动化改造及生产力管理为手段,实现减员增效;通过业务整合、调整组织架构,优化业务队伍建设。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中国制造2025"首次出现在2015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是我国制造强国建设"三步走"战略第一个10年的行动纲领。李克强总理表示,要实施"中国制造2025",坚持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强化基础,绿色发展,加快从制造大国转向制造强国。华工科技在发展中聚焦工业4.0应用,抓住这一历史时机加快转型,坚决贯彻"制造向高端,服务型制造"转型的战略,围绕"智能制造"和"物联科技"为主线打造自身的平台优势。

公司现已拥有激光装备制造(智能装备)、通信激光模块、传感器规模化制造、工业测源以及激光赋码标签及功能材料等竞相发展的产业格局。2015年,华工科技将继续深化改革,推进管理变革、聚焦增量发展,围绕新战略、树立新思维、探索新路径。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优化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将全面优化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坚持"引进培养并举、激励约束协同",启动实施5年"千人计划",补充公司年度人力资源需求,同时为公司后续发展建立人才蓄水池;进一步完善培训体系、共享培训资源和经验,打造公司内部企业文化;完善核心企业经营团队激励政策,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成长性。

2、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实现快速发展

公司坚持从市场开拓为工作重点,从推广新产品,开发新市场、进入新领域,实现销售增量;集中资源,坚持大客户战略,客户挖潜与开发并举;持续进军海外市场,扩展国际业务,坚定不移走国际化道路;强化管理、运用网络新工作提高销售能力,整合资源等方面积极开展工作,扩大市场份额,实现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

3、提升关键领域创新能力,构筑产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加强行业技术研究和部署,提高研发投入产出效率;整合内外部资源,联合开展集成创新,加快硬件平台构建;强化项目管理水平,突破重点核心技术和产品;加快研发队伍建设,顺畅研发人员奖惩机制。进一步提升各业务板块关键领域创新能力,切实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4、借力资本市场优化产业结构,助力规模发展

公司坚持"以产品经营夯实企业基础,以资本经营扩张企业规模"的经营理念,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增强资本运营力度,采用并购等手段,纵向延伸产业链,通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盈利能力;利用创投基金的创新模式优势,放大资金的杠杆效应,进行与主业相关产业的优势技术企业的成长期投资,借此扩大项目投资范围,探索新兴领域。

5、强化内部管理,提升经营质量,促进内涵发展

公司将继续贯彻"战略中心、管理中心、支持服务中心"的定位,通过本部决策、协调、管理职能的充分发挥,加强管理、苦练内功,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向内部管理要效益,实现内涵式增长。

6、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凝聚发展正能量

公司将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完善文化管理体系。各核心企业要在规范统一的企业文化指导下,进一步增强抓好企业文化建设的自觉性,逐步形成企业文化与公司管理的一体化、企业发展与员工发展相和谐、企业文化优势与企业竞争优势相促进的良好局面。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2014年1至3月,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2014年6月20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2014年10月29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制定或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新制定或修订的会计准则的变化,导致本集团相应会计政策变化,并已按照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需要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本集团已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的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由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列报,改为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减少6,121,397.28元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增加6,121,397.28元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本公司联营企业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华工创投")投资的企业——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天喻信息")于201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华工创投在天喻信息所占股权比例因此被稀释,但所占权益份额增加,华工创投对天喻信息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当年华工创投将增加享有的权益份额计入了投资收益,本公司于2011年按持有华工创投的股权比例确认了该部分该部分投资收益为42,355,700.30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华工创投及本公司对该事项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增加42,355,700.30元
	2013年度 盈余公积	减少4,235,570.03元
	2013年度 未分配利润	减少38,120,130.27元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本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对报表列报科目进行了重分类	A、原列报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的政府补助,改为列报于"递延收益"项目;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为: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减少30,486,388.99元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增加30,486,388.99元
	B、原列报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的数据,改为列报于"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为:	
	2013年12月31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少12,589,140.66元
	2013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12,589,140.66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3家,具体情况如下:

1、2014年1月,公司子公司武汉华工图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联合深圳市肯能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武汉华工肯能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其中武汉华工图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认缴1,800万元,深圳市肯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1,2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分别为60%和40%,双方一期出资1,400万元,其中武汉华工图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出资900万元,深圳市肯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

2、2014年1月,公司子公司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科技中美科技园有限公司。

3、2014年4月,公司子公司河北华工森茂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与自然人EDWARD?DUAN共同出资在美国休斯敦设立公司HG?Sumount?International?Corporation,双方股东拟共同出资300万美元,其中河北华工森茂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持有55%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报告期末,河北华工森茂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出资165万美元。

与上年相比本期减少合并单位2家,具体情况如下:

1、2014年3月,公司注销湖北荆门化诚资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014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华工科技葛店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完成清算注销。

(4)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5-09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3月27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董事王中因公出差未能到会,委托董事长马新强代行全部议案同意的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马新强先生主持,经各位董事审议并举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和2015年经营工作计划》。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5年财务预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3月3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5-11;《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12。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报告已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3月3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报告已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蔡学恩、刘国武、金明伟对公司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3月3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2014年度薪酬兑现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蔡学恩、刘国武、金明伟对公司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管2014年度薪酬兑现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蔡学恩、刘国武、金明伟对公司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351,348.21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8,632,173.27元,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863,217.33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184,129,848.53元,减去本年实施的2013年度对股东利润分配8,911,166.32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7,987,638.15元。

提请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4年年末总股本891,116,6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0.25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22,277,915.8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205,709,722.35元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蔡学恩、刘国武、金明伟对公司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2015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99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蔡学恩、刘国武、金明伟对公司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为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同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贷款。

(一)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方案:

1、发行人: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规模:拟注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3、发行期限:1年;

4、发行利率:发行利率根据公司评级情况、拟发行期间市场利率水平和银行间债券市场情况以及承销商协商情况确定;

5、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成功后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6、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银行借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

7、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二)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方案:

1、发行人: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规模:拟注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3、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4、发行利率:发行利率根据公司评级情况、拟发行期间市场利率水平和银行间债券市场情况以及承销商协商情况确定;

5、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成功后有效期内一次性发行或分期发行;

6、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银行借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

7、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为更好把握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资金需要、业务情况以及市场条件,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发行有关的具体事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决定或修订、调整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担保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相关的具体事宜;聘请承销商、信用评级机构、审计机构、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发行申报事宜。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与本次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发行注册后实施。

十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3月3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公司章程》全文。

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3月3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

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3月3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13。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华工科技"或"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3月27日下午17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长李士训先生主持,经审议并举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财务决算报告》和《2015年财务预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法人治理、财务管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关环节可能存在的问题均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公司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有效的。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2014年度薪酬兑现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5-13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就有关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5年4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2015年4月20日15:00至2015年4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4日(星期二)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14日,于2015年4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华工科技本部大楼一楼培训教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4年财务决算报告》

5、《2015年财务预算报告》

6、《关于公司董事2014年薪酬兑现的议案》

7、《关于公司监事2014年薪酬兑现的议案》

8、《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

9、《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9)、第六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0)。议案1-10须经出席公司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11须经出席公司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4月20日9:00-17:00,4月21日9:00-14:00;

3、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华工科技本部大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5年4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60988

3.投票简称:"华工投票"

4.投票时间:2015年4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 13:00—15:00。

5.在投票当日,"华工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6.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
议案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议案4	《2014年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2015年财务预算报告》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董事2014年薪酬兑现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监事2014年薪酬兑现的议案》	7.00
议案8	《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	8.00
议案9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以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0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2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安欣,传真电话:027-87180167,邮编:430223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5.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将发布《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六、备查文件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行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本单位/本人对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弃权	反对
	总议案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4年财务决算报告》			
5	《2015年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公司董事2014年薪酬兑现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监事2014年薪酬兑现的议案》			
8	《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			
9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融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书有效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5-14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拟参与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事项及履行情况

2014年10月29日,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工科技"或"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参与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华工激光")拟以不超过人民币2,600万元对外投资,参与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下称"长光华芯")增资扩股事项。本次参与增资后,华工激光将持有长光华芯15.61%股权。华工科技与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奥普光电")于2014年10月31日同步公告。

自公告以来,各方通力合作,先后完善了交易实施方案详细设计、时间进度计划制定、审批流程跟踪和推进、法律文件起草和签署等重要事项,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增资各事项进展基本顺利。由于此次增资同时涉及长春光机所以无形资产增资长光华芯,根据长春光机所对外投资要求,增资事项需履行相关行政核准和审批,现已完成事项及相关审批流程如下:

1、2014年11月,长春光机所向上级主管部门中国科学院上报增资行为审批事项,现已拿到中国科学院批复意见,同意长光华芯增资扩股事项安排;

2、华工激光增资长光华芯的股权资产评估报告、长春光机所增资长光华芯的无形资产评估报告同步提交长春光机中国科学院进行备案审批,两份评估报告通过审核,并于2015年2月完成备案程序;

由于此次交易参与方较多,且涉及国有单位对外投资,因此内外部审批单位和审批流程要求高,增资协议及相关合作具体实施细节还在进一步确认,奥普光电尚未就确认增资事项召开董事会。

近期各方正在就正式的增资协议及相关合作实施细节进行进一步商讨,出于对相关法律文件签署和披露前的谨慎性考虑,各方正在就法律文件内容条款进行细致沟通和确认。在确认增资协议内容后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华工科技、奥普光电将同步发布公告。

预计增资事项完成时间为2015年6月份之前。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在充分考虑行业市场前景、管理团队、技术能力的基础上进行